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天府文旅　公告编号:2026-004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于2026年1月22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1月27日上午10:30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5楼50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董事郦琦、丁士威及独立董事徐开明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贾聚微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的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薇女士、吴晓龙先生、原博先生、高磊先生、张洁女士、李晓季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应选举非独立董事共6名,本次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共6名,前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将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当选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3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采取逐项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王薇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吴晓龙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原博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提名高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提名张洁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提名李晓季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的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磊先生、刘海月女士、司嵬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应选举独立董事共3名,本次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共3名。根据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当选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3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采取逐项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王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刘海月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司嵬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5楼50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6)。

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天府文旅　公告编号:2026-005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3年。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薇女士、吴晓龙先生、原博先生、高磊先生、张洁女士、李晓季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王磊先生、刘海月女士、司嵬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期限届满之日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换届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磊先生、刘海月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刘海月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司嵬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

1、王薇简历

王薇,董事,女,1983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博士。历任西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兼任中国四川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成都兴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兼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职工董事,成都农业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其间挂任中共成都天府国际空港新城工作委员会委员、成都天府国际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成都东部新区航空和口岸经济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中心)部长兼任成都农业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产业研究院、项目评审中心)部长兼任成都农业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王薇女士未持有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除上文所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吴晓龙简历

吴晓龙,董事,男,197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部长,成都安仁文博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成都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天府文旅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吴晓龙先生未持有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除上文所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原博简历

原博,董事,男,198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任审计员,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任项目经理,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成都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兼任成都文旅资源物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兼),兼成都卓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兼任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兼),兼任成都文旅宽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现任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经营管理部总经理,天府文旅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原博先生未持有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除上文所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高磊简历

高磊,董事,男,1979年11月出生,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历任成都武侯祠锦里文化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市场运营部经理,四川贡嘎天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经理,北京巅峰智业旅游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咨询部总监,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旅游板块负责人华夏典藏旅行社总经理(兼),新余巅峰怡广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桂林怡广文化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成都天府旅游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成都中国青年旅行社总经理(兼),成都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成都文旅西来古镇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成都天府旅游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投资部(投资评审中心)部长,成都天府旅游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派董事(兼),天府文旅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高磊先生未持有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除上文所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张洁简历

张洁,董事,女,198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历任中铁五局集团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办公室主任,中铁五局集团机电有限责任公司行政管理部部长,中铁五局集团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兼人力资源部部长,中铁五局集团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兼女工委主任,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纪委委员。现任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组织人事部(党委统战部)部长。

张洁女士未持有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除上文所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李晓季简历

李晓季,董事,男,1978年3月出生,中国致公党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历任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分析师,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成都市武侯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成都武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成都文旅宽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成都文旅宽窄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晓季先生未持有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除上文所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7、王磊简历

王磊,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学士、诉讼法学硕士,律师,具有深交所独立董事资格。先后担任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专职法律顾问和招商银行成都分行首席法律顾问,长期服务于蜀十家企融机构、大中型国有公司及民营企业以及通威股份(600438)等上市公司和成都市赛事运营中心、成都市足球协会、成都蓉城足球俱乐部等文体单位,曾任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300463)独立董事,曾获成都市竞外知识分子风采人物、成都市优秀律师等称号。现任北京浩天(成都)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兼任成都市青羊区第七届人大代表、法制委员会委员、青羊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副会长、成都市律协青羊分会常务理事,中国政法大学四川校友会副会长,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四川调解中心调解员、四川省被产管理人协会理事、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成都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理事、安岛特被监管局、天府文旅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磊先生未持有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除上文所述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有相关任职资格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刘梅月简历

刘梅月,女,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四川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具有深交所独立董事资格。曾任四川师范大学经管学院讲师、副教授,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四川大学商学院教授、会计学与财务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导师,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兼职外部董事,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府文旅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梅月女士未持有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除上文所述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有相关任职资格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天府文旅　公告编号:2026-006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2月1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1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公司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根据2019年3月11日成都体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莱岗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岗达集团”)签署的《关于莱岗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莱岗达集团承诺自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无条件放弃其持有的公司64,461,19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所对应的表决权,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股份的表决权。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11日、3月14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5年12月,公司接到通知,股东成都体投集团与莱岗达集团就后续莱岗达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上述放弃表决权的5%公司股票,受让方无需履行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股东承诺事项履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2)公司董事及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5楼50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薇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吴晓龙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原博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高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张洁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晓季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刘海月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司嵬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2需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累积投票制即每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上述议案2为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5、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对上述议案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作出统计。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现场登记,也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代理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三)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四)异地股东也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参会登记,但出席现场会议时应持上述证件原件,以备查验。

(五)登记时间: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9:30-11:30,13:30-16:00。

(六)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5楼506号董事会办公室。

(七)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邹玮、宋玲珑

联系电话、传真:028-86026033

电子邮箱:lyzy000558@126.com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5楼506号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610041

(八)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预计会期半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58”,投票简称为“天府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2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12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2026年2月12日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1.01	选举王薇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吴晓龙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原博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高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张洁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晓季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2.01	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刘海月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司嵬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注:

1、上述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等选项下的“□”打“√”表示选择;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的提案,股东需填写选举票数。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的,视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委托书可自行打印,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刘海月作为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成都体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为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的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签署/盖章):成都体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月27日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成都体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提名刘海月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计划后续参加培训取得。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